附件一

國立屏東科技大學工作犬訓練中心

111 年暑期實習生招募說明簡章

一、目的：

國立屏東科技大學工作犬訓練中心(以下稱本中心)為強化學生實務專業能力，儲備國內工作犬隻飼育照養、訓練等相關產業人才，及推廣工作犬知能教育與尊重生命觀念，招募高中職(含)以上數名學生暑期實習。

二、實習期程：**自 111 年 7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**，週六、日休息，並可依各校規定實習期間協調訂定。

三、實習時間：週一至週五 7:30~18:30 (11:30~14:30 午休) ，實習時間可依現場實際狀況，與實習生討論後彈性調整。

四、實習地點：國立屏東科技大學工作犬訓練中心。

五、實習內容：

協助本中心工作犬舍犬隻日常照養、犬隻基礎美容清潔、犬舍環境清理與維護、協助犬隻訓練相關工作、協助本中心暑期訓練或教育活動。

六、申請資格：

（一）以就讀國內動物科學、生物、生技、寵物美容/經營等動物相關科系之高中職(含)以上學生為主，或對工作犬照護和訓練有熱忱之學生。

（二）喜愛親近犬貓、尊重生命、重視動物福祉者。

（三）個性積極、認真負責、肯吃苦耐勞者。

七、實習薪酬、住宿及交通：

（一）實習生為學習性質，本中心不提供勞健保及勞退，亦不給付薪酬。

（二）全程參與實習並無請假未補足時數者，實習結束發給實習證明書。

（三）實習期間由中心為學生投保意外險。

（四）提供實習生本中心內免費住宿(上下舖或單人床；盥洗用品等個人衛生用品請自備)。中心可協助住宿學生訂購三餐及協助採買所需日常用品。

(五) 實習期間中心可協助訂餐，也提供中午時段休息場所。

(六) 基於學生之安全考量，建議多多利用屏東客運公車來往本校，或由家長自行接送學生來往中心實習，不建議學生騎乘機車通勤，學生騎乘機車務必為已取得駕照者，並取得家長之同意。另因本校校內道路車流量高，為避免實習生因不熟悉路況發生交通事故，建議學生可借用校內腳踏車於校園內移動，如有需求者中心可以協助租借，或是由中心公務車輛接送學生。

八、申請程序：

申請作業採電子郵件申請，申請時應具備下列文件：

(一) 填具附件二「111 年暑期實習申請表」

(二) 自傳(含實習動機)

(三) 學經歷資料

(四) 就讀學校/系所之校外實習合約書

申請資料請繳交至學生就讀學校/系所，由學校/系所統一寄至本中心 email 信箱：npustwd@gmail.com 報名，主旨請註明「111 年暑假實習申請」。收件期限自即日起至 111 **年 5 月 16 日止**，本中心將視申請人數多寡，**另行通知電話面試方式與申請人訪談，請申請人務必提供可聯絡之電話**。實習名單預計於 6 月 6 日前公布並通知錄取人。

九、單位聯絡人：

工作犬訓練中心羅書姍老師、行政助理段俞均 08-7703202 轉 5215、5211；

Email: npustwd@gmail.com